主办券商: 国盛证券

## 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向关联方资金拆借的声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6年8月31日披露《关于追认向关联方资金拆借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6-031),挂牌后公司工作人员对挂牌公司治理及信息披露的规则熟知不足,同时未能及时与主办券商予以沟通,导致关联方资金拆借事项未履行程序并及时披露。

公司对上述事项未能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 表歉意。公司将在以后的工作中及时做好与主办券商的沟通工作,完 善公司治理和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,严格执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(试行)》的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 作,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、准确性和规范性。

特此公告。

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8 月 31 日